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6-050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届满。经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愿锁定股份至 2027 年 5 月 1 日。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2025 年 9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10,116,700 股已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0313%，过户价格为 2.4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1）。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条件成就的具体情况

（一）锁定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锁定期届满后一次性解锁。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届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年度为 2025 年，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2025 年	以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为基准，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6]D-1616 号），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为 526,677,275.03 元，较 2024 年增长 36.8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组织评价，考核年度为 2025 年，依照持有人的考评结果确定其解锁比例，若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达标，则持有人个人当期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持有人当期计划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四个档次，个人层面解锁比例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结果	优秀（A）	良好（B）	合格（C）	不合格（D）
解锁比例	100%	100%	80%	0%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对应可解锁标的股票数量合计为 10,116,7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0313%。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根据

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应于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或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个人证券账户。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决定是否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收益进行分配，如决定分配，由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四、相关约定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对公司发展及股价的信心，经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愿锁定股份至 2027 年 5 月 1 日。

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主体亦遵守上述承诺。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